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三次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18 日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在江苏省张家港市金港镇长山村临江路 1 号一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18 日以电话或邮件形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由董事长易晓荣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 8 名，实到董事 8 名，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出席人数、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充分讨论，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收到债务豁免函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议案为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易晓荣、储西让、夏斯成因在上海电气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气控股”）下属公司任职回避表决。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债务豁免系电气控股为支持公司发展，提升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单方债务豁免行为，将在一定程度上减轻公司偿债压力，缓解资金压力，有利于改善公司资产负债结构和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本次债务豁免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董事会同意本议案。

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9 日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披露的《关于收到债务豁免函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32）。

2. 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将控股股东电气控股提交的议案提交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9 日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披露的《关于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33）。

三、备查文件

1.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三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19 日